

2002年3月26日(星期二)
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席上
房屋局局長發言稿

出席成員

首先介紹今天我們的各位成員：

房屋署署長	苗學禮先生
地政總署署長	布培先生
規劃署署長	馮志強先生
差餉物業估價署署長	彭贊榮先生
房屋局副局長(2)	華賢仕先生

房屋開支

(A) 公共開支總額(經常開支 + 非經常開支)

二零零二至零三年度房屋方面的公共開支總額：

- 佔公共開支總額的 **10%**。
- 為 **287 億 3,500 萬元**。

(B) 經常公共開支

二零零二至零三年度房屋方面的經常公共開支：

- 佔經常公共開支總額的 **5.6%**。
- 為 **122 億 3,500 萬元**。
- 上述開支包括：

◇ 房屋委員會佔**95%**。

◇ 政府部門佔**5%**。

(C) 非經常公共開支

二零零二至零三年度房屋方面的非經常公共開支：

- 佔非經常公共開支總額的 **24.5%**。
- 為 **165 億元**。
- 這方面的開支包括：
 - ◇ 房屋委員會佔**99.5%**。
 - ◇ 政府部門佔**0.5%**。

特別課題：房屋局的人手

- 二零零二至零三年度房屋局的常額職員人數為 **58 人**，與今年度比較，實際減少一人。
- 將會刪除一個高級工程師職位。

特別課題：特別工作事項

- 在二零零二至零三年度需特別留意事項：

(A) 每年提供 5 萬個房屋資助機會

- 政府在去年的施政報告，重申每年會提供**5萬個房屋資助機會**，藉以滿足合資格家庭的長遠需求。
- 這些資助機會中，大約一半屬於租住方面(租住公屋和租金津貼)，其餘是置業資助，包括-
 - (a) 出售資助自置居所單位；以及
 - (b) 置業貸款。

- 政府將會和房屋委員會商討每一年所提供的貸款和租金津貼金額。

(B) 向非長者家庭提供租金津貼

- 我們正在研究，在公屋輪候冊上合資格的非長者申請人獲得配屋時，可否向他們提供租金津貼，作為另一選擇。
- 合資格的公屋申請人，可以選擇領取津貼，租住私人樓宇，而地點、設計和面積更迎合他們的喜好。
- 如果這個構思是可行的話，我們在新財政年度，將會推出試驗計劃，為合資格的非長者家庭提供租金津貼。我們亦會和房屋委員會及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繼續討論這個建議。